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用地  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延行审地字第 6106022025YG002255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延安燃气有限责任公司
项目名称	延安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能源服务中心
批准用地机关	延安市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(电子监管号: 6106002018B01029)
用地位置	延安新区 C4-17
用地面积	6574 平方米
土地用途	其他商服用地
建设规模	已审定建设方案为准。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方式
附图及附件名称	
1.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(项目代码: 2507-610661-04-01-398447); 2.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(电子监管号: 6106002018B01029)。 备注: 项目应按照《延安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》要求落实海绵城市建设内容和指标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